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2月18日以传真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薛忠民先生召集，应收董事表决票7张，实收7张。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三天通知的义务，同意于2020年12月18日召开本次会议。

2、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关联董事薛忠民、李新华回避表决），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全文刊登于2020年12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阅。

3、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选举黄再满先生、张奇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黄再满先生、张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并提请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黄再满先生、张奇先生将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黄再满先生、张奇先生简历如下：

黄再满先生：中国国籍，1969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任公司董事、副总裁，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总裁，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黄再满先生与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奇先生：中国国籍，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注册设备监理工程师，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副会长，2009年获天津市劳动模范称号。曾任中国建材联合会副会长、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奇先生与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70）全文刊登于2020年12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阅。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八日